

眉山市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

——三苏文化研究中心 2024 年度项目公告

根据《眉山市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眉山市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——“三苏文化研究中心”《2024 年度项目课题指南》经中心学术委员会研究决定，并报眉山市社科联审核通过，即日起面向全国公开发布。现将项目申报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，聚焦眉山市委五届八次全会精神，重点围绕三苏文化融入乡村振兴、乡村旅游、城乡融合、文化传承、精神文明、学校德育等重大现实问题和理论问题，开展具有原创性、开创性、前沿性课题研究，为眉山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。

二、项目类别

2024 年度中心课题立项分为重点项目、一般项目、青年项目和自筹项目。申报重点项目的负责人须具有博士学位或者副高级及以上职称，并主持参与完成过市厅级及以上科研项目；一般项目须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；青年项目限 35 岁及以下人员申报（1989 年 5 月 31 日以后出生，含课题组成员）。重点项目资助经费 1 万

元/项，一般项目资助经费 0.4 万元/项，青年项目资助经费 0.2 万元/项。资助经费立项后划拨 30%，结项后划拨剩余资助经费。

三、 申报要求

1. 此次项目面向全国发布。申请人可以根据《课题指南》（附件 1）选题申报，同时鼓励申请人自拟选题申报。

2. 请各单位科研主管部门加强项目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，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，认真审核申报书填写内容的真实性，加盖单位公章并签署意见，由所在单位统一汇总、邮寄。

3. 为保证评审工作的公正性，严格评审纪律，在评审会召开之前，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名义联系中心工作人员和专家，一经发现则取消当年申报资格。

四、 申报条件

1. 课题负责人与课题组成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具备实施课题研究的能力和時間保证，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，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所依托单位应具备基本的研究条件。

2. 申请人只能向本中心申报一个项目；课题组成员最多只能参加本中心两个项目的申报。

3. 项目申报者须如实填写申报材料，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，如有弄虚作假，一经发现并查实后，将撤销所获准的立项项目，并取消个人三年申报资格。

五、结题要求

项目一般要求在两年内完成，鼓励提前完成。各类最终成果须与申报题目相同（或相近）、内容高度相关。重点项目要求在中文核心期刊发表论文1篇；一般项目要求在大学学报等纯学术性期刊发表一篇8000字以上的论文；青年项目和自筹项目要求在学术期刊公开发表一篇5000字以上的学术论文。如以调研报告结题须有市厅级主要领导的肯定性批示或者采纳。

正式出版或发表的项目研究成果（含学位论文），须在显著位置标明“眉山市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——三苏文化研究中心资助项目”字样和项目编号，否则不能作为结题成果材料。

六、申报时间

2024年度项目申请受理时间从即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截止。申报单位于截止日期前将审查合格并签章的汇总表、申报书（一式一份，A4双面打印、中缝装订、按汇总表顺序排序）统一寄送到四川工商学院眉山校区“三苏文化研究中心”，电子文档及汇总表请发送至中心邮箱（邮件名称：单位+三苏文化研究中心课题）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项目申报所需的各种资料（课题申报书2024年版及附件）请从“中心”网站下载。本公告及有关材料同时在网站发布，欢迎访问、查询、下载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中心地址：四川省眉山市眉州大道岷东段9号四川工商学院
(眉山校区) 行政楼 922 室

办公室电话：(028) 38800116 邮政编码：620000

中心网站：<https://kjc.stbu.edu.cn/kypt/sswh/>

中心信箱：scmbxhkt@vip.163.com

联系人：陈星羽 13219022321

附件 1：三苏文化研究中心《2024 年科研课题指南》

附件 2：三苏文化研究中心课题申报书

附件 3：三苏文化研究中心课题申报汇总表